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

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专字〔2022〕第 080020 号

目 录	页 码
一、专项评价报告	1-6
二、项目基本情况与收益情况说明	7-1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 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 和信专字(2022)第080020号

客户名称: 临沂市财政局

报告日期: 2022-02-16



0105392022021611765369

报告文号: 和信专字(2022)第080020号

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事务所电话: 0539-8132681

传真: 0539-8132681

通讯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北城新区广州路鲁商中心A1座二单元5-6层

电子邮件: 849981023@qq.com

请报告使用方及时进行防伪标识验证:

1. 可直接通过手机扫描防伪二维码识别;
2. 登录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sdcpcpfw.cn>), 输入防伪编号进行查询。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

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专字〔2022〕第 080020 号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作为山东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行人”）申请发行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审计机构，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总体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经审核，我们认为，2022 年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预测利息备付率 3.85，预测偿债备付率 1.44，该项目的预测收益能达到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同时，我们查阅了《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有关的基础数据，通过测算，未发现现金流的计算公式存在明显的偏差。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本期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发行人拟就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发行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6,6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期限十五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自发行之日起十五年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2022 年		6,600.00		6,600.00	4%	132.00
2023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24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25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26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27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28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29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0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1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2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3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4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5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6 年	6,600.00			6,600.00	4%	264.00
2037 年	6,600.00			6,600.00	4%	132.00
合计		6,600.00	6,600.00			3,960.00

二、项目产生的净现金流入

（一）现金流入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流入主要通过污水处理费收入实现。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建设期计划 23 个月，建设期为 2022 年 2 月~2023 年 12 月，自 2024 年投入运营。

项目建成后，可新增污水收集 28,449m³/d，年工作日为 365 天，污水处理费用约 1.50 元/m³，根据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关于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收入分成的申请》批复，该污水管网产生污水处理费收入的 90%交付给临沂市罗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本项目。

（二）现金流出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付现成本包括人员经费、燃料动力费、修理费用、利息支出、其他费用等。

1. 人员经费

本项目新增定员 10 人，年工资按照 8 万元/人，考虑到物价上涨，通货膨胀等因素，工资水平每五年按 3%的增长比例测算。

2. 燃料动力费

该项目年用电约 0.8 万度，费用约为 0.64 万元。

3. 修理费用

根据同类污水管网项目类似数据，设备维护、管道修理等费用占建设投资的 1%，预测该项目发债期内比例保持不变。

4. 利息支出

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 2022 年发债 6,600 万元，年利率 4%，期限 15 年，每年支付利息 264 万元。

5. 其他费用

包括管理费用和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社保费、招待费等项费用；营业费用包括广告费、综合维护费和其他销售。其他费用按收入的 1%计算。

（三）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付现成本费用	490.66	490.66	490.66	490.66	490.66
现金净流入	911.17	911.17	911.17	911.17	911.17
加：支付的债券利息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1,175.17	1,175.17	1,175.17	1,175.17	1,175.17

(续表)

项目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付现成本费用	493.06	493.06	493.06	493.06	493.06
现金净流入	908.77	908.77	908.77	908.77	908.77
加：支付的债券利息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1,172.77	1,172.77	1,172.77	1,172.77	1,172.77

(续表)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合计
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8,223.74
付现成本费用	495.53	495.53	495.53	132.00	6,537.19
现金净流入	906.30	906.30	906.30	-132.00	11,686.55
加：支付的债券利息	264.00	264.00	264.00	132.00	3,564.00
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1,170.30	1,170.30	1,170.30		15,250.55

三、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2022 年		132.00	132.00	
2023 年		264.00	264.00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2024 年		264.00	264.00	1,175.17
2025 年		264.00	264.00	1,175.17
2026 年		264.00	264.00	1,175.17
2027 年		264.00	264.00	1,175.17
2028 年		264.00	264.00	1,175.17
2029 年		264.00	264.00	1,172.77
2030 年		264.00	264.00	1,172.77
2031 年		264.00	264.00	1,172.77
2032 年		264.00	264.00	1,172.77
2033 年		264.00	264.00	1,172.77
2034 年		264.00	264.00	1,170.30
2035 年		264.00	264.00	1,170.30
2036 年		264.00	264.00	1,170.30
2037 年	6,600.00	132.00	6,732.00	
合计	6,600.00	3,960.00	10,560.00	15,250.55
利息备付率				3.85
偿债备付率				1.44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可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项目的顺利施工。同时,污水处理费收入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还本付息要求。

四、风险提示

1. 流动性风险



由于社会环境、人口政策变化、宏观经济环境、法律法规调整等因素，致使居民和企业的用水产生的污水量发生变化，导致预测数据与实际情况之间出现差异，从而产生收入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项目的现金流量。

2. 运营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特别是日常检查、养护、大修和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及运营效益。

3. 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与收益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项目基本情况与收益情况说明**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的发债项目为临沂市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本项目总投资 13,068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12,672 万元（工程费用 11,21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61.51 万元，预备费用 734.49 万元），动态投资 396 万元（建设期利息）。项目自有资本金 6,468 万元，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融资 6,600 万元，发债期限 15 年。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收益共计 15,250.55 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一、项目实施单位情况

实施单位：临沂市罗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人：张金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71311004251077F

经营地址：临沂市罗庄区双月园北路 117 号

二、项目建设情况

本项目工程内容包括污水管网敷设，污水管网敷设范围：湖东路北段（清河南路-沂河路）、清河南路西段（罗口路-湖东路）、永盛路西段（罗七路-湖东口路）、罗七路（化武路-沂河路）、化武路东段（罗八路-陷泥河）。长度约 17.6 千米，管径 DN600-DN800。

三、项目预测收入情况**1. 预测收入**

该项目发债期内预测收入来源为 18,223.74 万元。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计算依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污水处理 费收入	水量（万 m³/年）	1,038.39	1,038.39	1,038.39	1,038.39	
	单价（元/m³）	1.35	1.35	1.35	1.35	
	小计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续表)						
项目	计算依据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污水处理 费收入	水量（万 m³/年）	1,038.39	1,038.39	1,038.39	1,038.39	1,038.39
	单价（元/m³）	1.35	1.35	1.35	1.35	1.35
	小计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续表)						
项目	计算依据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合计
污水处理 费收入	水量（万 m³/年）	1,038.39	1,038.39	1,038.39	1,038.39	
	单价（元/m³）	1.35	1.35	1.35	1.35	
	小计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8,223.74

2. 预测的依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流入主要通过污水处理费收入实现。临沂市罗庄区湖东二路的污水治理工程建设期计划 23 个月，建设期为 2022 年 2 月～2023 年 12 月，自 2024 年投入运营。

项目建成后，可新增污水收集 28,449m³/d，年工作日为 365 天，污水处理费用约 1.50 元/m³，根据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关于罗庄区清河南路污水治理工程收入分成的申请》批复，该污水管网产生污水处理费收入的 90%交付给临沂市罗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本项目。

四、项目预测付现成本情况

1. 预测付现成本

该项目发债期内预测经营期付现成本总额 6,537.1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人员工资和经费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燃料动力费	0.64	0.64	0.64	0.64	0.64
修理费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财务费用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其他费用	14.02	14.02	14.02	14.02	14.02
合计	490.66	490.66	490.66	490.66	490.66

(续表)

项目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人员工资和经费	82.40	82.40	82.40	82.40	82.40
燃料动力费	0.64	0.64	0.64	0.64	0.64
修理费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财务费用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其他费用	14.02	14.02	14.02	14.02	14.02
合计	493.06	493.06	493.06	493.06	493.06

(续表)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合计
人员工资和经费	84.87	84.87	84.87		1,066.61
燃料动力费	0.64	0.64	0.64		8.32
修理费	132.00	132.00	132.00		1,716.00
财务费用	264.00	264.00	264.00	132.00	3,564.00
其他费用	14.02	14.02	14.02		182.26
合计	495.53	495.53	495.53	132.00	6,537.19

2. 预测的依据

临沂市罗庄区湖东二路的污水治理工程付现成本包括人员经费、燃料动力费、

修理费用、利息支出、其他费用等。

（1）人员经费

本项目新增定员 10 人，年工资按照 8 万元/人，考虑到物价上涨，通货膨胀等因素，工资水平每五年按 3% 的增长比例测算。

（2）燃料动力费

该项目年用电约 0.8 万度，费用约为 0.64 万元。

（3）修理费用

根据同类污水管网项目类似数据，设备维护、管道修理等费用占建设投资的 1%，预测该项目发债期内比例保持不变。

（4）利息支出

临沂市罗庄区湖东二路的污水治理工程 2022 年发债 6,600 万元，年利率 4%，期限 15 年，每年支付利息 264 万元。

（5）其他费用

包括管理费用和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社保费、招待费等项费用；营业费用包括广告费、综合维护费和其他销售。其他费用按收入的 1% 计算。

五、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一、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污水处理费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二、付现成本费用	490.66	490.66	490.66	490.66	490.66
1.人员工资和经费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2.燃料动力费	0.64	0.64	0.64	0.64	0.64
3.修理费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4.财务费用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5.其他费用	14.02	14.02	14.02	14.02	14.02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三、现金净流入	911.17	911.17	911.17	911.17	911.17
加:利息支出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四、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1,175.17	1,175.17	1,175.17	1,175.17	1,175.17

(续表)

项目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一、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污水处理费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二、付现成本费用	493.06	493.06	493.06	493.06	493.06
1.人员工资和经费	82.40	82.40	82.40	82.40	82.40
2.燃料动力费	0.64	0.64	0.64	0.64	0.64
3.修理费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132.00
4.财务费用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5.其他费用	14.02	14.02	14.02	14.02	14.02
三、现金净流入	908.77	908.77	908.77	908.77	908.77
加:利息支出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四、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1,172.77	1,172.77	1,172.77	1,172.77	1,172.77

(续表)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合计
一、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8,223.74
污水处理费收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8,223.74
二、付现成本费用	495.53	495.53	495.53	132.00	6,537.19
1.人员工资和经费	84.87	84.87	84.87		1,066.61
2.燃料动力费	0.64	0.64	0.64		8.32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合计
3.修理费	132.00	132.00	132.00		1,716.00
4.财务费用	264.00	264.00	264.00	132.00	3,564.00
5.其他费用	14.02	14.02	14.02		182.26
三、现金净流入	906.30	906.30	906.30	-132.00	11,686.55
加:利息支出	264.00	264.00	264.00	132.00	3,564.00
四、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1,170.30	1,170.30	1,170.30		15,250.55

六、净现金流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一	筹资活动					
(一)	现金流入	13,068.00				
1	自有资本金流入	6,468.00				
2	专项债券资金流入	6,600.00				
(二)	现金流出	396.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1	付息	396.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	偿还本金					
(三)	筹资活动净流入	12,672.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二	投资活动					
(一)	现金流入					
(二)	现金流出（基建支出）	12,672.00				
(三)	投资活动净流入	-12,672.00				
三	经营活动					
(一)	现金流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二)	现金流出		226.66	226.66	226.66	226.66
(三)	经营活动净流入		1,175.17	1,175.17	1,175.17	1,175.17
四	本期现金流入净额		911.17	911.17	911.17	911.17
五	累计现金流入净额		911.17	1,822.33	2,733.50	3,644.67

(续表)

序号	项目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一	筹资活动					
(一)	现金流入					
1	自有资本金流入					
2	专项债券资金流入					
(二)	现金流出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1	付息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	偿还本金					
(三)	筹资活动净流入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二	投资活动					
(一)	现金流入					
(二)	现金流出（基建支出）					
(三)	投资活动净流入					
三	经营活动					
(一)	现金流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二)	现金流出	226.66	229.06	229.06	229.06	229.06
(三)	经营活动净流入	1,175.17	1,172.77	1,172.77	1,172.77	1,172.77
四	本期现金流入净额	911.17	908.77	908.77	908.77	908.77

序号	项目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五	期末现金流入净额	4,555.83	5,464.60	6,373.37	7,282.13	8,19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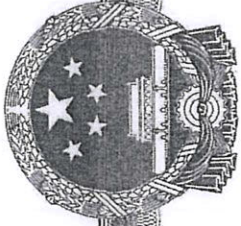
(续表)

序号	项目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合计
一	筹资活动						
(一)	现金流入						13,068.00
1	自有资本金流入						6,468.00
2	专项债券资金流入						6,600.00
(二)	现金流出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6,732.00	10,560.00
1	付息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132.00	3,960.00
2	偿还本金					6,600.00	6,600.00
(三)	筹资活动净流入	-264.00	-264.00	-264.00	-264.00	-6,732.00	2,508.00
二	投资活动						
(一)	现金流入						
(二)	现金流出(基建支出)						12,672.00
(三)	投资活动净流入						-12,672.00
三	经营活动						
(一)	现金流入	1,401.83	1,401.83	1,401.83	1,401.83		18,223.74
(二)	现金流出	229.06	231.53	231.53	231.53		2,973.19
(三)	经营活动净流入	1,172.77	1,170.30	1,170.30	1,170.30		15,250.55
四	本期现金流入净额	908.77	906.30	906.30	906.30	-6,732.00	5,086.55
五	期末现金流入净额	9,099.67	10,005.96	10,912.26	11,818.55	5,086.55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2022年2月16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2MA3M0JU05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李兴全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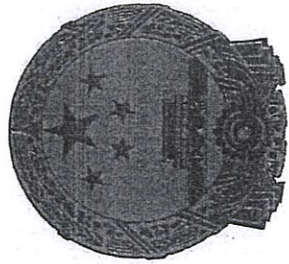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8年 06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18年 06 月 14 日至 年 月 日

营业场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南坊鲁商中心A3号楼402室



2020 年 01 月 02 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临沂分所

负责人：李兴全

经营场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南坊鲁商中心
A3号楼402室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70100013708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18〕3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08月27日

证书序号：500082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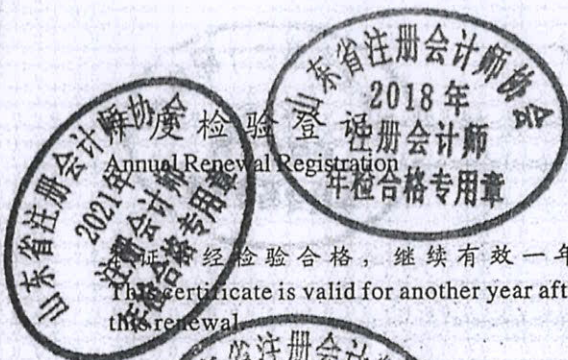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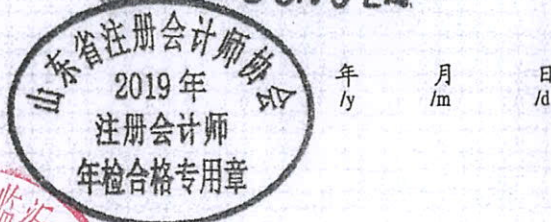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3709000400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5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03月02日



姓名	刘光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8-06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280175080608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10001020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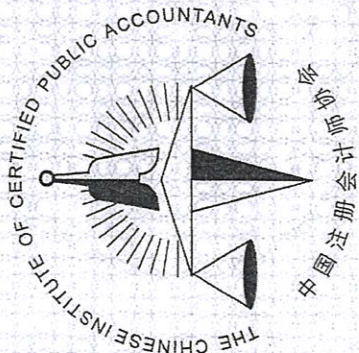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7 月 29 日

年 月 日



姓名 刘士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2-18

工作单位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临沂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4326198912180421

